

税务通讯

2025年第05期

保险企业税务检查专题

介绍

2025年5月20日，税务局发布了编号为1278/CT-TTKT的公文（以下简称“公文1278”），内容关于制定针对保险企业的税务检查专题。

根据1278号公函，保险业将根据政府监察局、国家审计署、财政部监察局等主管部门的意见和结论，以一致统一的方式进行税务审查和执法，这可能会对保险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。

如果您想探讨1278号公函的影响，请随时联系我们。

根据公文1278，保险企业数量的增长和保险产品种类的日益丰富，潜藏着可能导致国家财政收入流失的风险，这些风险与企业在税法规定下存在的收入、成本申报不实或申报不完整等行为有关。

因此，为加强税收管理工作，确保国家财政收入的应收尽收、应收尽早，税务局要求各税务分局落实以下若干事项：

- 建立管理辖区内从事保险经营活动的对象名单，以便进行跟踪、风险评估，从而制定检查计划。
- 第一区、二区税务分局及大型企业税务分局根据附件一所列分工名，对纳税人注册地址开展实地检查。如未能开展检查，须报告原因。
- 在检查过程中，应重点收集来自《检查笔录》、行政处罚决定书、国家审计署、政府监察署、财政部监察司及保险监督管理局的意见和对违规行为的处理结果，用于研究、审查和评估风险，以实现统一、协调的处理方式。
- 建议其他区域税务分局对辖区外的分支机构进行检查。
- 完善档案资料，查清非法使用发票及非法使用发票的违法行为线索，移交公安机关依法调查处理。
- 制定计划并于2025年5月内启动实施，检查工作须于2025年11月30日前完成。

据此，各税务分局自2025年6月起按期提交报告。

UHY的意见

税务检查对保险企业来说并不是一项新内容。然而，基于政府监察署、国家审计署、财政部监察司以及保险监管局等有权机关的意见和结论，对税务检查及处理采取统一、协调的方式，可能对保险企业造成较大影响和不利，尤其是在发票开具、收入确认（由于会计与税务的差异及保险行业的特殊性）、以及可扣除费用如保险佣金、支付给代理人 and 保险经纪人的费用等方面。

据此，我们建议保险企业开展风险排查和评估，制定风险防范措施及税务费用准备方案，以便向税务机关进行说明，减少税务风险。

接触

UHY审计咨询有限公司

Thanh Nguyen - 合伙人
电子邮件: thanhnt@uhy.vn

总公司

河内市南慈廉区土友路罗马广场大厦B2座5楼
电话: +84 245 678 3999

胡志明市办事处

胡志明市第一郡阮太平坊卡尔梅特 63B 4 楼
电话: +84 283 820 4899

网站: www.uhy.vn
Facebook: UHY 税务中心
UHY培训中心
UHY越南